证券代码:600166　证券简称:福田汽车　编号:临 2006—020

北汽福田汽车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05 年度股东年会的二次通知

本公司曾于 2006 年 4 月 21 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上刊登了关于召开 2005 年度股东年会的通知,由于本次股东年会将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向社会公众股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加强社会公众股股东权益保护的若干规定》的要求,现再次公告股东年会通知。

一、会议时间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为 2006 年 5 月 22 日(星期一)下午 2:00 时,网络投票时间为 2006 年 5 月 22 日上午 9:30–11:30 下午 1:00–3:00。

二、会议地点

福田公司培训中心多功能厅(北京市昌平区沙河镇沙阳路)。

三、会议方式

本次会议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社会公众股股东可以在交易时间内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的交易系统行使表决权。

四、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提案及其对应的网络投票表决序号

1、审议《2005 年董事会工作报告》,对应的网络投票表决号为 1;
2、审议《2005 年监事会工作报告》,对应的网络投票表决号为 2;
3、审议《2005 年财务决算报告》,对应的网络投票表决号为 3;
4、审议《2005 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对应的网络投票表决号为 4;
5、审议《关于 2005 年度公积金转增股本的预案》,对应的网络投票表决号为 5;
6、审议《2006 年度关联交易的议案》:
(1)《关于与北京汽车摩托车联合制造公司关联交易的议案》,对应的网络投票表决号为 6;
(2)《关于同常柴股份有限公司的关联交易的议案》,对应的网络投票表决号为 7;
(3)《关于与辽宁曙光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的议案》,对应的网络投票表决号为 8;
(4)《关于同安徽安凯福田曙光车桥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的议案》,对应的网络投票表决号为 9;
(5)《关于与诸城市义和车桥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的议案》,对应的网络投票表决号为 10;
(6)《关于与北京福田环保动力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的议案》,对应的网络投票表决号为 11;
(7)《关于与湖北福田专用汽车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的议案》,对应的网络投票表决号为 12;
(8)《关于与珀金斯动力(天津)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的议案》,对应的网络投票表决号为 13;
(9)《关于与辽宁新民农业机械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的议案》,对应的网络投票表决号为 14;
(10)《关于与新兴福田建筑工程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的议案》,对应的网络投票表决号为 15;
(11)《关于与北京汽车工业控股有限责任公司关联交易的议案》,对应的网络投票表决号为 16;
(12)《关于与沈阳四达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的议案》,对应的网络投票表决号为 17;
(13)《关于与北京福田物流有限公司的关联交易的议案》,对应的网络投票表决号为 18;
(14)《关于与北京市汽车传动轴厂的关联交易的议案》,对应的网络投票表决号为 19;
(15)《关于与安徽全柴动力股份有限公司的关联交易的议案》,对应的网络投票表决号为 20;
(16)《关于与北京市汽车制动泵厂的关联交易的议案》,对应的网络投票表决号为 21;
7、审议《关于续聘北京京都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对应的网络投票表决号为 22;
8、审议《2006 年独立董事费用预算的议案》,对应的网络投票表决号为 23;
9、审议《关于董事调整的议案》:
(1)选举李洪俊同志担任公司职工代表董事的议案,对应的网络投票表决号为 24;
(2)选举王柏松同志担任公司董事的议案,对应的网络投票表决号为 25;
10、审议《关于与北京福田环保动力股份有限公司共同投资设立北京福田康明斯发动机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的议案》,对应的网络投票表决号为 26;
11、审议《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对应的网络投票表决号为 27;
12、审议《关于修订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对应的网络投票表决号为 28;
13、审议《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对应的网络投票表决号为 29;
14、审议《关于修订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对应的网络投票表决号为 30;
15、审议《关于监事会监事换届选举的议案》:选举张海洋同志担任公司监事,对应的网络投票表决号为 31;
16、审议《关于董事会授权经理部门 2006 年银行融资额度的议案》,对应的网络投票表决号为 32。

五、社会公众股股东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社会公众股股东进行网络投票类似于买卖股票,其具体投票流程详见附件。投资者亦可登陆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并点击"股东大会网络投票"栏目阅读网络投票使用说明。

六、股权登记日

本次股东年会的股权登记日为 2006 年 5 月 15 日。在股权登记日登记在册的所有股东均有权参加本次股东年会,在上述日期登记在册的所有 A 股股东和 B 股股东,均有权在规定的交易时间内参加网络投票。

七、参加现场会议的股东登记办法

1、登记时间:2005 年 5 月 18 日 上午 9:00–11:00 下午 2:00–5:00。
2、登记地点:福田公司董事会办公室(北京市昌平区沙河镇沙阳路)。
3、登记方式:自然人股东应持股票账户卡、证券营业部的对帐单、本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持授权委托书、本人身份证、委托人股票账户及证券营业部的对帐单;法人股东需持加盖单位公章的营业执照和授权委托书(见附件);异地股东可用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
4、本次会议联系人:黄四中　段卓立
联系电话:(010)69738888 转 8563、80716459
传真:(010)80716402 转 12#、80716459
联系地址:北京市昌平区沙河镇沙阳路　邮编:102206

八、相关说明

1、同一股份只能选择现场投票、网络投票或符合规定的其他投票方式中的一种表决方式。如果同一股份通过现场和网络重复投票,以现场投票为准。
2、本次股东年会会期半天,与会股东食宿、交通费用自理。

特此公告。

北汽福田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〇六年五月十五日

附件

投资者参加网络投票的操作流程

一、投票流程

1、投票代码

沪市挂牌投票代码	沪市挂牌投票简称	深市挂牌投票代码	深市挂牌投票简称	表决议案数量	说明
738166	福田投票	无	无	32	A股

2、表决议案

公司简称	议案序号	议案内容	对应的申报价格
福田汽车	1	2005年董事会工作报告	1元
	2	2005年监事会工作报告	2元
	3	2005年财务决算报告	3元
	4	2005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4元
	5	2005年度公积金转增股本的预案	5元
	6	2006年度关联交易的议案	
	(1)	与北京汽车摩托车联合制造公司关联交易的议案	6元
	(2)	与常柴股份有限公司的关联交易的议案	7元
	(3)	与辽宁曙光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的议案	8元
	(4)	与安徽安凯福田曙光车桥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的议案	9元
	(5)	与诸城市义和车桥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的议案	10元
	(6)	与北京福田环保动力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的议案	11元
	(7)	与湖北福田专用汽车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的议案	12元
	(8)	与珀金斯动力(天津)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的议案	13元
	(9)	与辽宁新民农业机械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的议案	14元
	(10)	与新兴福田建筑工程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的议案	15元
	(11)	与北京汽车工业控股有限责任公司关联交易的议案	16元
	(12)	与沈阳四达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的议案	17元
	(13)	与北京福田物流有限公司的关联交易的议案	18元
	(14)	与北京市汽车传动轴厂的关联交易的议案	19元
	(15)	与安徽全柴动力股份有限公司的关联交易的议案	20元
	(16)	与北京市汽车制动泵厂的关联交易的议案	21元
	7	续聘北京京都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22元
	8	2005年独立董事费用预算的议案	23元
	9	董事调整的议案	
	(1)	选举李洪俊同志担任公司职工代表董事的议案	24元
	(2)	选举王柏松同志担任公司董事的议案	25元
	10	与北京福田环保动力股份有限公司共同投资设立北京福田康明斯发动机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的议案	26元
	11	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27元
	12	修订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28元
	13	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29元
	14	修订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30元
	15	监事会监事换届选举的议案:选举张海洋同志担任公司监事	31元
	16	董事会授权经理部门 2006 年银行融资额度的议案	32元

3、表决意见

表决意见种类	对应的申报股数
同意	1股
反对	2股
弃权	3股

4、买卖方向:均为买入。

二、投票举例

1、股权登记日持有"福田汽车"A 股的投资者对本公司的第一个议案(2005 年董事会工作报告)投同意票,其申报如下:

投票代码	买卖方向	申报价格	申报股数
738166	买入	1元	1股

如某投资者对本公司的第一个议案投了反对票,只要将申报股数改为 2 股,其他申报内容相同。

投票代码	买卖方向	申报价格	申报股数
738166	买入	1元	2股

三、投票注意事项

1、股东年会有多个待表决的议案,可以按照任意次序对各议案进行表决申报,表决申报不得撤单。
2、对同一议案不能多次进行表决申报,多次申报的,以第一次申报为准。
3、对不符合上述要求的申报将作为无效申报,不纳入表决统计。
4、2005 年度股东年会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兹全权授权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本人)出席北汽福田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2005 年度股东年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签字):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人持股数:　　委托人股东帐号:
被委托人(签字):　　被委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日期:二 OO 六年　月　日

注:授权委托书剪报、复印有效。

股票代码 600575　股票简称 芜湖港　编号:临 2006—012

芜湖港储运股份有限公司 2005 年度分红派息实施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每股派发现金红利 0.20 元(含税);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2.0 元(含税)
●扣税前每股现金红利 0.20 元;扣税后每股现金红利 0.18 元
●股权登记日:2006 年 5 月 19 日
●除息日:2006 年 5 月 22 日
●现金红利发放日:2006 年 5 月 26 日

一、芜湖港储运股份有限公司 2005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已经 2006 年 4 月 6 日召开的公司 200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二、分红派息方案

1、经上海立信长江会计事务所有限公司审计,公司 2005 年度实现净利润 39,805,955.95 元,按净利润的 10%计提法定公积金 3,980,595.60 元,本年度实现的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 35,825,360.35 元,加上当年未分配利润 17,407,081.96 元,年末可分配利润 53,232,442.31 元。

公司 2005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为:以 2005 年 12 月 31 日股本数为基数,每股派现 0.20 元(含税),预计分配股利 23,720,000.00 元,剩余的可分配利润 29,512,442.31 元暂不分配,留待以后年度分配。

2、对于流通股个人股东,公司按 10%的税率代扣个人所得税后,实际派发现金红利为每股 0. 18 元;对于流通股机构投资者及法人股股东,其所得税自行缴纳,实际派发现金红利为每股 0. 20 元。

三、分红派息具体实施日期

1、股权登记日:2006 年 5 月 19 日
2、除息日:2006 年 5 月 22 日
3、现金红利发放日:2006 年 5 月 26 日

四、分派对象

截止 2006 年 5 月 19 日下午上海证券交易所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全体股东。

五、分红派息实施办法

1、持有非流通股的法人股的现金红利由公司直接发放。
2、社会公众股的现金红利委托中国证券登记结算公司上海分公司通过其资金清算系统向股权登记日登记在册并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各会员单位办理了指定交易的股东派发。已办理全面指定交易的投资者可于红利发放日在其指定的证券营业部领取现金红利,未办理指定交易的股东红利暂由中国证券登记结算公司上海分公司保管,待办理指定交易后再进行派发。

六、咨询联系办法

联系电话:0553—5840529、5840085
联系传真:0553––5840510
联系地址:安徽省芜湖市经济技术开发区朱家桥外贸码头
邮政编码:241001

七、备查文件

公司 2005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及公告

芜湖港储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06 年 5 月 16 日

证券代码:600589　股票简称:G 榕泰　编号:临 2006–007

广东榕泰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2005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广东榕泰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于 2006 年 3 月 28 日在《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外部网发布了召开 2005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公告,并于 2006 年 5 月 13 日上午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了本次股东大会。参加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全部为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东,没有持无限售条件股东参加本次会议。参会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共 6 人,代表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数 127,200,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 66.25%,公司的部分董事及监事列席了本次股东大会。会议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规定。本次股东大会由公司董事长杨启昭先生主持,会议审议了本次股东大会召开通知所列明的全部议案,并形成如下决议:

一、会议以 127,200,000 股赞成、0 股弃权、0 股反对,占到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 100%,通过《200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二、会议以 127,200,000 股赞成、0 股弃权、0 股反对,占到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 100%,通过《2005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三、会议以 127,200,000 股赞成、0 股弃权、0 股反对,占到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 100%,通过《公司 2005 年年度报告》(正文及摘要);

四、会议以 127,200,000 股赞成、0 股弃权、0 股反对,占到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 100%,通过《2005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并授权董事会实施该分配方案:

经广东正中珠江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广东榕泰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2005 年度共实现净利润 58,161,737.32 元。根据《公司章程》规定,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 5,816,173.73 元、法定公益金 2,908,086.87 元,加上年初未分配利润 47,179,770.27 元,2005 年度实际可供股东分配利润 96,617,246.99 元。

据此,分配方案为公司以 2005 年 12 月 31 日总股本 19200 万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派发现金红利每 10 股 1.00 元(含税)。预计支付红利 19,200,000.00 元,尚余 77,417,246.99 元结转下一年度分配

五、会议以 127,200,000 股赞成、0 股弃权、0 股反对,占到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 100%,通过《2005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六、会议以 127,200,000 股赞成、0 股弃权、0 股反对,占到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 100%,通过《2006 年财务预算报告》;

七、会议以 127,200,000 股赞成、0 股弃权、0 股反对,占到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 100%,通过《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及支付报酬的议案》;

2006 年公司继续聘请广东正中会计师事务所为财务报告的审计机构,审计费用为 30 万元。

八、会议经逐条表决以 127,200,000 股赞成、0 股弃权、0 股反对,占到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 100%,通过《公司章程修改议案》。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外部网 HTTP://WWW.SSE.COM.CN。

九、会议以 127,200,000 股赞成、0 股弃权、0 股反对,占到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 100%,通过《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外部网 HTTP://WWW.SSE.COM.CN;

十、会议以 127,200,000 股赞成、0 股弃权、0 股反对,占到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 100%,通过《董事会议事规则》。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外部网 HTTP://WWW.SSE.COM.CN;

十一、会议以 127,200,000 赞成、0 股弃权、0 股反对,占到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 100%通过《监事会议事规则》。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外部网 HTTP://WWW.SSE.COM.CN;

本次股东大会经公司聘请的广东信扬律师事务所叶伟明律师见证并出具法律意见。该律师认为,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及表决程序均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出席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的资格合法有效,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结果及决议合法合规、真实有效。

特此公告

广东榕泰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二 OO 六年五月十六日

股票简称:G 巨化　股票代码:600160　公告编号:临 2006—17

浙江巨化股份有限公司 2005 年度分红派息实施公告

重要内容提示:

●每股派发现金红利 0.18 元(含税),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1.80 元(含税);
●税前每股现金红利 0.18 元,税后每股现金红利 0.162 元;
●股权登记日:2006 年 5 月 19 日
●除息日:2006 年 5 月 22 日
●现金红利发放日:2006 年 5 月 26 日

浙江巨化股份有限公司 2005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经 2006 年 4 月 21 日召开的公司 2005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已于 2006 年 4 月 22 日在《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上刊登股东大会决议公告。现将 2005 年度分红派息实施事项公告如下:

一、本次分红派息方案

公司股东大会批准以 2005 年年末公司总股本 55680 万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按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1.80 元(含税)。

二、股权登记日、除息日及红利发放日

1、股权登记日:2006 年 5 月 19 日
2、除息日:2006 年 5 月 22 日
3、红利发放日:2006 年 5 月 26 日

三、本次红利发放对象

截止 2006 年 5 月 19 日下午上海证券交易所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

四、本次分红派息实施办法

1、持流通股的个人股东的现金红利由本公司按 10%的税率代扣代缴个人所得税后,实际发放现金红利为每 10 股 1.62 元;法人股东和机构投资者股东自行缴纳所得税,实际派发现金红利为每 10 股 1.80 元。

2、本公司委托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发放持无限售条件流通股股东的现金红利,具体办法:本公司将现金红利及代理发放现金红利手续费于 5 月 24 日 16 时前足额划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指定的银行帐户,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在现金红利发放日的前一个交易日通过资金结算系统将已办理指定交易的投资者应得现金红利金额划付给其指定的证券公司,已办理全面指定交易的投资者可在现金红利发放日在其指定的证券公司营业部领取现金红利。

对未办理指定交易的投资者的现金红利暂由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保管,待投资者办理全面指定交易后,由指定证券公司向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申请领取该部分现金红利。

3、控股股东和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股东的现金红利由本公司直接发放。

五、咨询联系:

咨询机构:浙江巨化股份有限公司证券部
联系电话:0570—3091704　3091758

浙江巨化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06 年 5 月 16 日

股票代码:600317　股票简称:营 口 港　编号:临 2006—009
转债代码:110317　转债简称:营港转债　编号:临 2006—009

营口港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可转换公司债券付息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1、"营港转债"按票面金额从 2005 年 5 月 20 日"起息日"起开始计算利息,票面利率第二年为 2.1%。
2、每手可转债面值 1000 元,利息为 21 元(含税);
3、付息债权登记日为 2006 年 5 月 19 日;
4、除息日为 2006 年 5 月 22 日;
5、兑息日为 2006 年 5 月 25 日。

本公司于 2004 年 5 月 20 日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营港转债"至 2006 年 5 月 20 日止满两年,根据本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有关条款规定,现将付息事项公告如下:

一、付息利率

按照本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第五节"发行条款"规定:本公司发行的"营港转债"票面利率第二年为 2.1%。2005 年 5 月 20 日("计息日")起开始记息,即每手可转债面值 1000 元,利息为 21 元(含税)。

二、付息债权登记日、除息日及兑息日

1、本次付息债权登记日为 2006 年 5 月 19 日;
2、除息日为 2006 年 5 月 22 日;
3、兑息日为 2006 年 5 月 25 日。

三、付息对象

本次付息对象为:截止 2006 年 5 月 19 日上海证券交易所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全体"营港转债"持有人。

四、付息相关事宜

在付息登记日当日申请转股及已转股的营港转债不再支付利息,但与本公司人民币普通股股东享有同等权益;在付息登记日当日上交所收市后,登记在册的营港转债持有人均有权获得当年的可转债利息。本公司将在付息登记日之后 5 个交易日之内支付当年利息。

本公司将委托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代理支付"营港转债"的利息。已办理全面指定交易的债权持有人可于债权登记日的第 5 个交易日,即 2006 年 5 月 25 日在其指定的证券营业部领取利息。对未办理指定交易的债券持有人的利息款暂由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保管,待其办理全面指定交易后,即可在其指定的证券营业部领取利息。

投资者欲全面了解关于"营港转债"付息的具体条款,请查阅本公司于 2004 年 5 月 15 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或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刊登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

五、咨询机构

营口港务股份有限公司证券部
电话:0417–6268506;传真:0417–6268506

特此公告。

营口港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06 年 5 月 15 日

证券代码:600210　证券简称:紫江企业　编号:临 2006–005

上海紫江企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05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特别提示

本公司及其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及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阐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会议无否决或修改提案的情况
●本次会议无新提案提交表决

一、会议召集、召开和出席情况

上海紫江企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05 年度股东大会于 2006 年 5 月 15 日在上海市莘庄工业区申富路 618 号公司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会提议召开,会议由公司董事长李彧先生主持。21 名股东和股东代理人出席了会议,代表股份 668,056,146 股,占公司总股本 1,436,736,158 股的 46.50%。根据《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范意见》、《关于加强社会公众股股东权益保护的若干规定》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次大会决议有效。

会议采用现场投票的表决方式。

公司部分董事、监事及高管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

二、提案审议情况

1、公司 200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投票表决结果:

同意 668,056,146 股,占本次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 0 股,占本次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 0 股,占本次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2、公司 2005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投票表决结果:

同意 668,056,146 股,占本次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 0 股,占本次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 0 股,占本次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公司 2005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及 2006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投票表决结果:

同意 668,056,146 股,占本次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 0 股,占本次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 0 股,占本次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4、公司 200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经上海立信长江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审计,上海紫江企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05 年度共实现净利润 144,581,211.21 元,按照《公司法》和《公司章程》以及股份制企业会计制度的有关规定,按 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 21,756,021.25 元,加上年初未分配利润 276,676,819.71 元,扣除 2005 年 6 月已分配普通股股利 107,755,212.11 元,本年度可供分配利润为 291,746,797.56 元,考虑到股东的利益和公司发展需要,作如下分配:以 2005 年度末总股本 1,436,736,158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5 元(含税),共计分配现金红利 71,836,807.90 元,占本次可供分配利润的 24.62%,余额 219,909,989.66 元结转下一年度。

投票表决结果:

同意 667,980,546 股,占本次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9%;反对 69,600 股,占本次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1%;弃权 6,000 股,占本次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898%。

5、关于聘任公司 2006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2006 年度,公司决定继续聘任上海立信长江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担任公司的审计工作,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决定该会计师事务所的报酬事宜。

投票表决结果:

同意 668,050,146 股,占本次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99%;反对 0 股,占本次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 6,000 股,占本次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898%。

6、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投票表决结果:

同意 668,056,146 股,占本次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 0 股,占本次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 0 股,占本次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7、关于修改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投票表决结果:

同意 668,056,146 股,占本次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 0 股,占本次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 0 股,占本次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三、律师见证情况

本次股东大会经国浩律师集团(上海)事务所见证,并出具《法律意见书》认为,公司 2005 年度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资格、召集人资格及表决程序等事宜,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范意见》、《关于加强社会公众股股东权益保护的若干规定》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所通过的决议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

1、公司 2005 年度股东大会会议决议
2、国浩律师集团(上海)事务所关于上海紫江企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05 年度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上海紫江企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06 年 5 月 15 日

证券代码:600210　证券简称:紫江企业　编号:临 2006–006

上海紫江企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更正公告

一、由于输入不慎导致公司于 2006 年 4 月 15 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的"上海紫江企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06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资产负债表"有关数据发生错误,现更正如下:

母公司预收账款的期末数原为 126,505,225.58 元,现更正为 128,305,225.58 元;母公司流动负债合计的期末数原为 1,954,500,987.20 元,现更正为 1,947,300,987.20 元;母公司负债合计的期末数原为 2,184,197,887.20 元,现更正为 2,185,997,887.20 元;母公司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原为 4,942,089,096.85 元,现更正为 4,943,889,096.85 元。

二、由于输入原因,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的"公司 2005 年度股东大会资料"有误,现更正如下:

第九十六条第(2)款,原为"持有或合并持有公司发行在外表决权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五以上的股东可以提案方式提名董事候选人,"更正为"持有或合并持有公司发行在外表决权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三以上的股东可以提案方式提名董事候选人,"

特此公告。

上海紫江企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06 年 5 月 16 日

证券代码:600481　证券简称:G 双良　编号:临 2006–05

江苏双良空调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2005 年度股东大会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司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江苏双良空调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2005 年度股东大会于 2006 年 5 月 13 日在江阴国际大酒店召开,参加会议的股东及股东授权代表共 5 人,代表公司股份 202,000,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66.01%,其中流通股股东及股东授权代表为 0。公司部分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公司聘请的律师出席了会议。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所作决议合法有效。

二、提审议案情况

会议以投票表决方式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1)审议通过了《公司 200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赞成:202,000,000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 100%;弃权:0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 0%;反对:0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 0%。
(2)审议通过了《公司 2005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赞成:202,000,000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 100%;弃权:0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 0%;反对:0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 0%。
(3)审议通过了《公司 2005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赞成:202,000,000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 100%;弃权:0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 0%;反对:0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 0%。
(4)审议通过了《公司 2006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赞成:202,000,000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 100%;弃权:0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 0%;反对:0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 0%。
(5)审议通过了《公司 200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赞成:202,000,000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 100%;弃权:0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 0%;反对:0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 0%。

经江苏天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的审计[天衡审字(2006)468 号],公司 2005 年度母公司实现净利润 36,051,783.80 元,按 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3,605,178.38 元,按 5%提取法定公益金 1,802,589.19 元,加年初未分配利润 88,566,371.50 元,减公司于 2005 年 5 月向全体股东分配现金股利 79,560,000.00 元,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 119,210,387.73 元,以截止 2005 年 12 月 31 日的总股本 306,000,00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按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 1.00 元(含税),共计 30,600,000.00 元,剩余未分配利润滚存到以后年度;公司本年度不进行公积金转增股本。

(6)审议通过了《公司 2005 年度报告和年度报告摘要》;
赞成:202,000,000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 100%;弃权:0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 0%;反对:0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 0%。
(7)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发行短期融资券的议案》;
赞成:202,000,000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 100%;弃权:0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 0%;反对:0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 0%。

公司本次申请发行短期融资券主要用于提前偿还部分银行借款,降低公司财务费用,同时用于支持企业流动资金周转,满足生产经营所需。

(1)公司在经中国人民银行下达备案通知书之日起的十二个月内在中国境内发行待偿还金额不超过 4 亿元人民币的短期融资券;(2)一般及无条件地授权公司董事会根据公司需要以及市场条件决定发行短期融资券的具体条款和条件以及相关事宜,包括前述(1)规定的范围内确定实际发行的短期融资券金额,以及签署所有必要的法律文件和进行适当的信息披露。

(8)审议通过了《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赞成:202,000,000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 100%;弃权:0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 0%;反对:0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 0%。
(9)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赞成:202,000,000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 100%;弃权:0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 0%;反对:0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 0%。

三、律师见证情况

本次股东大会经上海通力律师事务所律师见证,并出具了法律意见书,认为本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资格及表决程序等事宜,均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股东大会通过的各项决议均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

1、股东大会会议决议
2、股东大会会议记录
3、律师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江苏双良空调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〇六年五月十六日

股票代码:600704　股票简称:中大股份　编号:2006––012

浙江中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关于 2005 年年度报告的更正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经上海证券交易所事后审核,并经本公司自查,现对 2005 年年度报告部分内容个别错误作出更正,具体情况如下:

1、年度报告正文第三节第(三)部分的报告期末公司前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中 2005 年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 –302,891,182.57 元,2004 年为 –110,036,745.13 元,我公司在计算本年度比上年增减时以绝对值计算为 175.26%,现更正为 –175.26%;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的增减也由原来的 113.16%更正为 –113.16%。

同时在年度报告的董事会报告中分析报告期内现金流量构成情况时,将 2005 年与 2004 年比较的现金流量增减额由原来的 192,854,437.44 元更改为 –192,854,437.44 元。

上述数据更正同时适用于年报摘要。

2、年报摘要第 7 重要事项 7.3 重要担保原文披露如下: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公司对外担保情况(不包括对控股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对象名称	发生日期(协议签署日)	担保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期	是否履行完毕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是或否)
杭州创业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2005–10–20	154.71	保证	2005–10–20–2006–4–23	否	否
浙江华发出口茶厂	2005–11–25	48.76	保证	2005–11–25–2006–11–21	否	否
报告期内担保发生额合计				36,703.47		
报告期末担保余额合计				42,166.47		
公司对控股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报告期内对控股子公司担保发生额合计				36,500		
报告期末对控股子公司担保余额合计				41,963		
公司担保总额情况(包括对控股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总额				42,166.47		
担保总额占公司净资产的比例				37.51%		
其中:						
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的金额				0		
直接或间接为资产负债率超过 70%的被担保对象提供的债务担保金额				21,500		
担保总额超过净资产的 50%部分的金额				0		
上述三项担保金额合计				21,500		

其中:公司对外担保情况(不包括对控股子公司的担保)的报告期内担保发生额合计一栏和报告期末担保余额合计一栏填列有误,原来理解填列为 2005 年的全部发生额 36,703.47 万元和全部余额 42,166.47 万元,现更正为发生额 203.47 万元,余额 203.47 万元。

3、年报摘要第 7 重要事项 7.4 关联债权债务往来向关联方提供资金的发生额合计数原文为 28,277.43 万元,更正为 28,659.14 万元;向关联方提供资金的余额合计数原文为 6,468.65 万元,更正为 6,465.62 万元。

本次对年度报告的更正给投资者带来的不便敬请投资者谅解。

浙江中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06 年 5 月 15 日